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DATANG INTERNATIONAL POWER GENERATION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91)

海外監管公告董事會決議公告

特別提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全體董事(「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13.10B條而作出。

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大唐發電」或「公司」)第九屆十九次董事會會議於2017年12月6日(星期三)在北京市西城區廣寧伯街9號公司1608會議室召開。會議通知已於2017年11月25日以書面形式發出。會議應到董事15名,實到董事13名。陳進行董事、朱紹文董事由於公務原因不能出席本次會議,已分別授權劉傳東董事、應學軍董事代為出席並表決。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和《大唐國際發電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合法有效。公司4名監事列席了本次會議。會議由副董事長王欣先生主持。經出席會議的董事或其授權委託人舉手表決,會議一致通過並形成如下決議:

一.審議通過《關於現金收購大唐黑龍江發電有限公司100%股權、大唐安徽發電有限公司100%股權、大唐河北發電有限公司100%股權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表決結果:贊成12票;反對0票;迴避表決3票,本議案獲得通過。關聯董事陳進行先生、劉傳東先生、梁永磐先生迴避表決。

1. 公司現金收購大唐黑龍江發電有限公司100%股權、大唐安徽發電有限公司100%股權、大唐河北發電有限公司100%股權的交易

公司擬以人民幣1,812,751.15萬元現金收購中國大唐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唐集團」或「轉讓方」)持有的大唐黑龍江發電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黑龍江公司」)100%股權、大唐安徽發電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安徽公司」)100%股權、大唐河北發電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河北公司」,與黑龍江公司、安徽公司合稱「目標公司」)100%股權(黑龍江公司、安徽公司及河北公司各自100%股權以下合稱「標的股權」)(前述交易事項以下簡稱「本次交易」)。

根據具有證券期貨業務資格的評估機構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分別出具的中企華評報字(2017)第1296-02號《資產評估報告》、中企華評報字(2017)第1296-01號《資產評估報告》、中聯評報字[2017]第2096號《資產評估報告》,黑龍江公司100%股權、安徽公司100%股權、河北公司100%股權在評估基準日2017年9月30日的價值分別為人民幣588,081.75萬元、人民幣780,432.40萬元、人民幣444,237.00萬元,公司購買標的股權的交易價格由交易雙方在前述《資產評估報告》所確認的評估值基礎上進行協商並綜合考慮目標公司自身的生產經營及財務狀況、未來發展規劃以及與公司戰略協同效應等因素後,最終確定為人民幣1,812,751.15萬元,其中,黑龍江公

司 100% 股權、安徽公司 100% 股權、河北公司 100% 股權的轉讓價格分別為人民幣 588,081.75萬元、人民幣 780,432.40萬元、人民幣 444.237.00萬元。

本次交易標的股權的評估結果中,河北公司部分下屬子公司選取了收益法評估結果作為本次交易定價基礎。董事會認為,根據評估機構提供的評估報告和評估方法説明,評估機構所依據的評估價值分析原理、計算模型及採用的預期收益、收益期、折現率等重要評估參數、依據的選擇正確,評估方法和評估結論合理。

2. 簽署《股權轉讓協議》

根據本次交易安排並經交易雙方充分協商一致,公司與大唐集團擬共同簽署《股權轉讓協議》,對標的股權及轉讓、標的股權的轉讓價格及支付、標的股權的交割和過戶、本次交易的先決條件、過渡期安排及期間損益歸屬、陳述、保證與承諾、稅費、協議的生效、履行、變更及解除、不可抗力、違約責任、保密等本次交易相關事項進行明確約定。

董事(包括獨立董事)認為,上述《股權轉讓協議》是按下列原則簽訂的:(1)按一般商業條款(即按公平磋商基準或不遜於公司能夠獲得的來自獨立第三者之條款);(2)按公平合理的條款並符合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和(3)屬於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

3. 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相關事宜

為保證本次交易的順利實施,提請股東大會授權公司董事會及 其合法授權之人全權辦理本次股權轉讓的事項,包括但不限於: 根據具體情況與轉讓方等協商確定並簽署本次交易的交易協 議及其補充協議(如有)等全部法律文件、向監管機構申請批准、 登記、備案本次交易;對本次交易進行適當信息披露;組織並 實施本次交易;其他與本次交易有關的事宜。 上述授權自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上述授權事項辦理完畢之日止。

4. 授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全權辦理本次交易相關事項

授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全權辦理本次交易相關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根據具體情況與大唐集團協商確定並簽署本次交易的全部法律文件、向監管機構申請批准、登記、備案本次交易;組織並實施本次交易。

上述授權自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上述授權事項辦理完畢之日止。

5. 本次交易後目標公司融資合同的履行

標的股權交割之前目標公司及其下屬單位作為一方的借款合同、擔保合同、委託貸款合同等融資合同,於標的股權交割日後由目標公司及其下屬單位繼續履行,大唐集團為前述融資合同提供的擔保、保證由大唐集團繼續履行。

6. 適時召開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本次交易相關事項

本次交易事項構成關聯交易,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

具體內容詳見公司同日發佈的相關公告。

獨立董事同意公司收購黑龍江公司100%股權、安徽公司100%股權、河北公司100%股權暨關聯交易相關事宜。

二.審議通過《關於調整公司董事的議案》

表決結果:同意15票,反對0票,迴避表決0票,本議案獲得通過。

- 1. 同意金生祥先生、張平先生擔任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並提請 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任期自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第九屆董事 會任期結束之日止(即2019年6月30日)。
- 2. 同意劉海峽先生、關天罡女士由於工作原因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 卸任之日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

劉海峽先生、關天罡女士確認,其與公司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證券交易所。

董事會對劉海峽先生、關天罡女士任董事期間所做的工作表示滿意,對劉海峽先生、關天罡女士多年來對公司的發展所做的貢獻表示感謝。

公司獨立董事認為:公司董事的推薦、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被提名人具備其行使公司董事職權相適應的資格及能力,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規定不得擔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相關法律法規禁入情況。

金生祥先生、張平先生簡歷請見附件。

鑒於上述兩項議案尚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公司將適時發佈股東大會通知。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應學軍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17年12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陳進行、劉傳東、王欣、梁永磐、應學軍、朱紹文、曹欣、趙獻國、劉海峽、 關天罡、劉吉臻*、馮根福*、羅仲偉*、劉焜松*、姜付秀*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件:

金生祥先生簡歷

金生祥,現年43歲,大學學歷,碩士研究生學位、高級工程師。金先生曾任北京電力科學研究院汽輪機研究所幹部,華北電力科學院有限責任公司汽輪機研究所幹部、汽輪機研究所基建調試項目調總、汽輪機研究所副所長,北京京能國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生產安全部經理、副總裁,北京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電力生產經營部副主任、電力生產經營部主任、生產管理部主任。2014年12月至今任北京能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生產管理部主任。金先生長期從事電力企業生產管理工作,在電力企業生產經營和安全生產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的知識和實踐經驗。

張平先生簡歷

張平,現年50歲,大學學歷,碩士研究生學位、高級經濟師、高級政工師。 張先生曾任內蒙古電管局機關黨委、多經局辦公室秘書,內蒙古蒙西硅電公司政工部部長,內蒙古岱海發電有限責任公司黨群工作部副部長、總經理工作部部長、總經理助理,內蒙古岱海發電有限責任公司紀委書記、工會主席,北京京能國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綜合管理部經理、副總裁,內蒙古岱海發電有限責任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北京京能熱電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2017年3月至今任北京京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578.SH)黨總支書記、總經理,北京京能煤電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張先生長期從事電力企業經營管理和行政管理工作,在電力企業生產運營方面具有豐富的知識和實踐經驗。